

2023年大班上学期期末工作总结 幼儿园

大班上学期期末工作总结(优质9篇)

生活当中，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创新创业签约合同图片精选篇一

乙方(雇员)： 身份证号：

1. 看护小孩；

2. 清洗小孩衣物；

3. 家务(室内保洁)。

1. 每天 时 分至 时 分。

2. 乙方每月可休息 天，具体休息时间双方临时商定。

1. 服务费用为1000元/月，甲方于每月 日前支付给乙方。

2. 因特殊情况，乙方需要加班(指晚上留宿)，则甲方须每晚另行支付20元加班费。

1.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上述服务内容提供服务；

2. 甲方发现乙方患有疾病等不适合继续看护小孩的情形，有权随时解除；

3. 甲方有义务按时支付服务费用。

1. 乙方有权利要求甲方按时支付服务费用；
2. 乙方有权利要求甲方为其工作提供必备设备或条件；
3. 乙方须自觉履行上述服务项目，细心照顾小孩；
5. 乙方如遇亲友生病等急事，需临时离开时，应征得甲方同意；
7. 乙方如欲解除合同，则需提前30天甲方，乙方不得擅自不辞而别，否则，甲方将追究其违约责任。
8. 乙方在非工作时间(包括上下班在途时间)所发生的事故，由其自己解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1.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时生效。
2.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签约日期：

创新创业签约合同图片精选篇二

第一条 经营范围及特别约定

- 1、甲方授权乙方在 省 市(区/县)双方确认的区域范围内经营取派件(操作区域明细见附件)，乙方不得超出此区域经营业务，业务经营范围不得超过甲方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乙方变更、新增经营场所以及在甲方的备案信息发生变化时均需及时(最迟两日内)书面通知甲方。
- 2、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从事业务，乙方作为独立的法律主体

进行活动，独立核算、自担风险、自负盈亏。

第二条 合同变更、终止和续签

1、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2、本合同签署后按规定或约定时间内乙方须将风险保证金、首次物料费汇入甲方指定账号，如违反则视同合同未生效。

3、在合同正常执行期间，如乙方提出终止或变更，需提前30天书面通知甲方，并继续保障操作，最长不超过30天。甲方确定乙方停止操作后，在30天内与乙方清理完毕所有的账务。如乙方故意拖欠甲方费用，自停止货物操作之日起，每日按甲方提供的欠款数额收取乙方千分之三的滞纳金。

4、双方终止合作并解决完所有争议后，甲方抵扣乙方所欠费用后将剩余的保证金、于30个工作日内无息返还乙方。

5、合同签订后，若乙方在合同生效协议时间内仍不能运作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6、合同期满后，甲方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乙方为甲方的区域承包人。

第三条 相关费用及支付

1、乙方在签订合同后当日内向甲方支付人民币_____元作为保证金，以确保乙方对本合同的履行。双方合作中，甲方有权根据业务量要求乙方增加保证金，按日均到付代收金额的3倍增收，但最高不超过月代收货款总额的50%。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规范经营，维护公司的声誉，如果出现丢件，损坏件，不及时派送，以及引起客户投诉的，甲方有权让乙方承担相应的费用，或从保证金中扣除。

1、甲、乙双方在开展门到门服务中，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维护“邮政速递”的形象、声誉，切实保障双方的利益，严格保守商业秘密。

2、甲方对乙方的工作人员进行培训、指导，提供相关资料，配合指导使用相关软件、系统等；乙方必须遵守甲方制定的操作规定、考核要求和服务规范等，如乙方达不到甲方规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或在本合同指定区域内，甲方可增设加盟商，该加盟商须与甲方直接签订加盟合同。

3、乙方须接受甲方统一管理与业务指导，并承诺无条件实施约定服务区域内的派送(详见附件)，及时、高效完成甲方赋予的任务，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与理由加以拒绝或延迟派件义务。

4、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邮政快递相关操作规定和双方签订的《运营守则》，乙方将已派送货物签单全部返还甲方；甲方对乙方的经营行为监督、检查。

5、甲方根据乙方要求，提供电动三轮车 辆，面包车辆。甲方负责承担车辆的保险(保险内容包括：交强险、第三者责任险、等)、日常维护费用，因乙方使用原因造成车辆损坏、损毁的，由乙方承担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电动车辆的日常维护、维修、保养、充电费用。乙方使用车辆发生交通事故的，所有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6、乙方使用甲方工作单承揽的业务，必须通过甲方承运，不得通过其它快递公司或货运代理承运；除到付运费和代收货款外，送货方不得向收货人收取任何费用。

7、乙方对消费者的投诉应当及时处理，对造成消费者权益损害的，应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因乙方的原因，消费者直接向甲方投诉的，甲方认为乙方确有过错，甲方直接向消费者偿付的，甲方有权直接从保证金中扣除。

8、因乙方或其职员故意或过失行为给乙方造成损失，或者存在其雇员违法或侵害他人权利的行为，由乙方自行承担法律责任，与甲方无关。如因此使甲方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乙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向乙方追偿。

9、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披露所涉及的诉讼或仲裁及其他对甲方有重大影响的信息。乙方故意提供虚假信息或隐瞒重要信息，致使甲方遭受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乙方已支付的保证金不予返还，并有权要求其赔偿甲方所造成的损失。

10、乙方的经营风险、法律责任和所承包经营区域的业务开发等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有关或相关连带责任。

1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及终止后，乙方及其雇员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披露、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其所掌握的甲方的商业秘密。

12、未经甲方允许，乙方不得私自转包给第三方。 第五条
结算条款

1、代收款与其它费用分别结算。乙方将当天收到的代收款及时上缴甲方财务，并做好交接，最晚不得超过次日12:00，任何情况下均不得拖延或抵扣。

2、派送费、税金，甲方每月与乙方结算一次，结算周期以邮政结算日期为准。

3、结算业务时，如发生价格纠纷、服务质量纠纷、服务事故等情况，责任双方已协商一致的应在本月结算完毕。如果纠纷、事故未能解决或双方未能取得一致意见则相关问题件的费用结算顺延至纠纷、事故解决后再行结算，最迟不超过结算期满后1个月，不得影响其它正常件的结算。

创新创业签约合同图片精选篇三

甲方： _____

地址： _____

法人： _____

乙方：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通讯号码： _____

根据双方协商，就签约代理事项，甲乙双方达成以下协议：

1：甲方保证乙方薪资按月结算

a:病假：一天病假扣除当天工资

b:病假以外的其他请假：扣除一天工资乘以1.5倍

c□旷工：扣除一天工资乘以2倍，

d:无故旷工超过3天：甲方有权对其解除劳动合同并扣除所欠工资及押金。

3：乙方就职期间若甲方安排其他歌手顶替，甲方依旧保障乙方的薪资正常

4：乙方必须保证每天至少一场(一小时)的演出时间

5: 乙方必须配合甲方安排的广告宣传及拍摄

6: 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的工作调动安排

7: 乙方不得从事同行业餐厅的演出

附则:

3、本责任书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签约日期: _____

创新创业签约合同图片精选篇四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证代码: _____

协议指定范围: 乙方的全部作品 (_____打钩为“是”, 打叉为“否”); 乙方的某部作品或者几部作品: (_____打钩为“是”, 打叉为“否”), 并标明作品名称: (_____)

第一条 乙方的作品不得含有下列内容

(一) 反对宪法确定的基本原则;

(二) 危害国家统一、主权和领土完整;

(三) 危害国家安全、荣誉和利益;

(四) 煽动民族分裂, 侵害少数民族风俗习惯, 破坏民族团结;

(五) 泄露国家机密；

(六) 宣扬淫秽、迷信或者渲染暴力，危害社会公德和民族优秀传统文化传统；

(七) 侮辱或者诽谤、谤他人；

(八) 法律、法规规定禁止的其他内容。

(九) 签订此协议时，代表乙方已经保证其作品不侵犯别人的版权，没有诽谤、谤、淫秽的内容等，如果发现上述问题而给出版者或者影视公司造成损失，乙方负责赔偿。甲乙双方也可终止协议。

第二条 甲方的版权代理行为必须做到充分尊重作者思想的原则下进行，同时要做到尽心尽力推广乙方的作品，每年不得少于十次推广行为，推广费用由甲方负责。图书出版后获得版税收入分配如下：乙方占_____%，甲方占_____%，电影电视剧剧本改编权出售的收入分配如下：乙方占_____%，甲方占_____%。

第三条 甲方不得作出有损乙方版权的行为，否则，乙方可以通过法律来维权；当然，甲方为了推广需要，可以部分披露乙方作品的内容，特殊情况下需要全部披露，甲方必须经过乙方允许。

第四条 图书出版权再转让的收入分配。如经乙方同意将精装书的重印出版权和缩写本的出版权或将平装书的出版权转让给第三者，甲方至少应将所得收入的_____%支付给作者。在合同有效期间，经乙方同意，甲方有权允许第三者以摘编、选编形式转载乙方著作(或译作)，须将与第三者签订的合同及其他有关文件的抄件寄给乙方，并将从第三者那里所得报酬的三分之二付给著者(或译者)。

第五条 翻译权及其他从属权的转让。如果乙方委托甲方在合同有效期间授权第三者使用下列权利，甲方应将与其签订的合同及其他有关文件的抄件寄给乙方，并按下列比例向乙方支付从第三者所得报酬：改编—_____%；翻译—_____%；表演—_____%；播放—_____%；录音录像—_____%；摄制影片—_____%。

第六条 对竞争性作品的限制。在此合同有效期间，作者不得将有竞争能力的类似作品或著作稿(或译稿)的全部或一部分，或其内容稍加修改后以原名或更换名称授予第三者出版或代理，影响此合同中规定的作品的代理运作，使甲方遭受损失。如出现乙方私自将版权或者影视改编权转让给第三方的行为，甲方照样拥有本协议的一切权利。

第七条 合同的转让。未经作者同意，出版者不得将作者在合同中给予出版者的权利和利益转让给第三者。

第八条 修订再版。在图书发行一定时间之后，如第三出版方要求作者修订再版，以适应新的情况，作者应当修订，甲方获取_____%的付酬；如本人不愿修订，应当允许甲方请人修订，其费用从应付给作者的稿酬中扣除。

第九条 发生侵权事件的处理办法。如发现第三者侵犯作品的版权，甲方可以乙方的名义提出诉讼，从侵权方获得的经济赔偿，扣除诉讼费用外，与乙方双方平分。

第十条 争议的解决办法。甲乙双方共同约定合同争议或者纠纷的解决办法，双方可以约定采用协商、调解、仲裁、或者诉讼等四种解决争议的方法中的一种或多种。但仲裁和诉讼不能同时选择。

第十一条 此协议有效期 _____年，自签定之日算起，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公证部门备案一份，未尽事宜协商解决。

创新创业签约合同图片精选篇五

本合约以下双方于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在
订立。

甲方： 公司（下称“公司”）

乙方： （下称：“艺人”）

证件号码：

双方合约如下：

一、定义及诠释：

1.1在本合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否则：

“合约”指本合约与任何及所有附加在本合约或因加入本合约的附件、附表。

“佣金”指按本合约的第7条所指示的总收入的百分比。

“聘用合约”指任何关于艺人于世界各地的服务，或艺人提供服务的产品的合约。

“娱乐”指所有形式的娱乐活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任何或所有的活动：

- （1） 电视、电影、广播、登台演出、模特、电台访问；
- （2） 歌唱、演唱会；
- （3） 创作、编排及制作音乐；
- （4） 填写歌词；

- (5) 电影配乐；
- (6) 创作、安排和制作歌曲；
- (7) 拍照或出任模特；
- (8) 录音或音像制作；
- (9) 各类电视或舞台表演；
- (1) 各类广告、剪彩、亲自出席宣传推广工作；
- (11) 各式各样互联网的娱乐活动。
- (12) 有关演艺事业需要的活动。

“不可抗力意外事件”指天灾，包括但不限于火灾、水灾、地震、暴风或其他天然灾害；以及在公司控制范围以外的任何其他意外事件。

“总收入”指按照所有有关艺人的任何聘用合约，直接或间接支付给艺人的或其他代表人、或艺人的经理人或任何艺人的委托人或代表或在世界各地与艺人有联系的所有收入，包括但不限于薪金、收入和来自录音的合约、唱歌、音乐创作和/或填写歌曲的任何预付、表演或服务费、现场表演的演唱会费用、红利分享或其他的酬金及/或任何艺人服务所赚到的其他任何的金钱。

“管理服务”指公司就以下事项的辅导和指示：

- (1) 艺人的聘用；
- (2) 文学、戏剧音乐的选材
- (3) 公共关系和广告的安排

(4) 预订及舞台表演代理的选择

(5) 艺人的服装及形象包装

(6) 艺人才华的发展及演出

“选择期限”最初期限结束后的最多 _____ 个月。

“专业的名字”指在合约期限里（艺人的名字）或其他公司适合的名字。

“服务”指任何及所有艺人有关于娱乐行业提供的服务。

“地域”指整个世界。

二、委托

2.1.2 代表艺人在所有娱乐行业的分别执行所有的个人代表的任务。

2.2 艺人不可撤回地赋予公示唯一及专有的权利；有权在期限内代表艺人收集及接受所有有关聘用合约的总收入及在合约期限之后，由公司于合约期限内替艺人商议的聘用合约的总收入。

2.3 艺人同意不会自行商议聘用合约，并将所有兴趣或询问提交公司处理。

2.4 艺人承诺向公司即就聘用合约已接收及将接收的所有款项。

2.5 公司将有权代表艺人以任何行为和采取任何步骤，包括但不限于以艺人的名义及/或公司的名义执行法律行为以及聘用合约内任何的条文或收取任何亏欠的数目或保护任何权利。

2.6 艺人承诺就有关本合约所授予公司的权利，应按公司的需要作任何及所有的事情及签订任何及所有的文件及履行任何及所有行为和文件里所指的职责。

公司有权就为提供的服务及有关产品及推广项目的销售和发行使用艺人公众名誉的名字及艺人的相片或肖像。

三、选择

3.1 基于公司在本合约所载的担保，艺人不可撤回地授予公司唯一及专有的选择权：有关期限终结前以书面通知的方式，以选择时期（后称“选择”）延长最初期限。公司可以在任何时候以书面通知行使选择权。

3.2 如公司在到期当日或之前未能行使该选择权，本合约的效力及力量将维持不变，直到公司获收艺人签署的书面通知书要求公司行使该选择权。公司于接收该通知书后，将有45天行使该选择权。

四、公司担保及职责

4.1 在整个合约期限内，以艺人的合法权益为依据，为艺人提供管理服务及以合理的努力代表艺人订立聘用合约及提高收入。

4.2 于正常的工作时间在合理的时间及地方，就本合约所涉服务作为艺人的经理及顾问。

4.3 在艺人同意下委任任何公司为必须得代理，帮助艺人进一步发展其事业及以支出形式缴付所有该代理人的佣金及费用。

4.4 全力协助艺人在演艺事业上发展，辅助艺人在各媒体的宣传和推介。

4.5 负责艺人在中国境内、外工作期间的住宿及差旅补助，具体的补助标准及补助办法由双方另行商定。

4.6 向艺人提供国家规定的劳动保险、医疗保险、养老保险及其它应当享有的社会保险和社会福利。（请确定是否给艺人上保险）

4.7 向艺人提供因演艺事业需要的各种专项保险，其险种和保险费标准视工作情形，由双方具体商定。

4.8 负责艺人在演出及工作期间的基本人身安全。

4.9 维护艺人的经济利益和名誉。

4.1 负责办理艺人委托的其它合理合法的要求。

五、艺人担保

作为公司签订本合约的一大重要前提因素，艺人承担、保证同意以下事项：

5.1 艺人年满十八（18）周岁。

5.2 艺人自愿签订本合约及授予公司本合约所载的权利；艺人并无任何资格限制或禁止或妨碍艺人履行及遵守本合约所载之责任。

5.3 艺人不应当且不会订立任何有可能与本合约冲突的合约。

5.4 在未获得公司的书面同意之下，艺人不得自行或代表公司招致任何责任、支出及费用。

5.5 在未获得公司的书面同意之下，艺人不得向公众透露或公开任何有关公司商业或者本合约条文有关的任何形式的资料。而艺人须承诺对上述资料的绝对保密。

5.6 在未获得公司的同意之下，艺人不得进行宣传服务，或参与任何访问或宣传。

5.7 在本合约期限内艺人不能根据任何非由公司商议的聘用合约，提供任何服务。艺人获得任何与发展其演艺事业有关的机会或有第三者向其接洽有关该等事宜，艺人需以第一时间知会公司，不得擅自或容许任何人为艺人接洽任何有关艺人演艺事项的事宜。未经公司同意，艺人不得擅自更改或放弃为艺人安排或接洽的演艺事项及其实施细则。

5.8 艺人应尽力以艺人的所有能力及技巧，以专业、准时、熟练的方式，及愿意与他人合作的方式，根据聘用合约提供所有服务。

5.9 艺人须在任何时间留意并保持其个人的仪表及化妆等对外形象的良好状态。艺人应当经常保持身体健康，以应付演出事项的工作，不参加对身体或生命有危险或对人寿保险投保有影响的活动中。

5.1 艺人将在整个期限内任何时候采取所有实际的步骤保障及维持其健康及遵守对公司的承保的有关要求，以便公司可按基本的保费一般的条文及条件以及因艺人未能执行服务而招致的损失进行投保。

5.11 艺人将向公司透露并提供所有任何有关艺人服务而先前已订的合约及安排。

5.12 艺人将不做任何可能损害或影响公司名誉的或可能阻碍限制或干扰成功地利用服务的事情。

5.13 艺人在合约期限内，将不会参与或是自行承担任何有危险的事情。

5.14 艺人将接受公司因履行任何聘用合约，公司认为合理的

训练及指示，或公司在任何时候向艺人建议应做的所有的合理的行为及事项。

5.15 艺人将遵守所有生效的有关一般行政或安全的规定、守则及协定。

5.16 根据本合约，艺人在任何地方提供服务，应在本合约期限内把所有有关聘用艺人为表演者的垂询转交由公司处理。

5.17 在未得到公司同意下，艺人不得更改其专业名字，无论是部分或所有或以任何其他名字表演。

5.18 在整个合约期限的任何时间内，艺人应保证让公司随时知晓其行踪及电话号码，并随时、有效地联络到艺人本人。

5.19 公司已告诉艺人，艺人有就本合约内容寻求法律意见的权利，公司已给予艺人寻求该等意见的时限，艺人已阅读及完全明白本合约内所有条文德实质含义。

5.2 就所有因艺人违反或未有履行本合约所载的艺人的承诺、保证及义务而以任何形式产生（无论直接或间接）的诉讼程序、索偿、费用（包括律师费）、裁定额及赔偿等，艺人应对公司作出补偿及使公司在所有时候得到补偿。

5.21 在未得到公司的事先书面同意下（就该项同意公司有绝对酌情决定权），艺人不得转让、许可、抵押（质押）、按揭任何本合约所载艺人的权利。

5.22 艺人自备各种有效旅行证件，公司协助并负责办理艺人因工作需要而前往中国境内外的旅行事宜。

5.23 艺人遵照公司要求加入有利于工作的非政治性团体，但上述团体应为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的社会团体。

六、艺人职责

6.1 提供任何服务（无论付钱与否）给第三者，包括与任何人及公司签订或口头同意参与、发展或允许艺人形象、照片、名字等任何其它与演出及宣传有关的工作，商品及其它事宜。

6.2 更改任何聘用合约内的条款、条件，无论口头上、书面上或是行为上，包括直接或间接与任何第三者承诺并签订，参与任何与本合同有抵触或损害公司利益的任何活动、文件或任何演艺事项。

6.3 就艺人在娱乐行业的工作聘用或雇佣任何人。

6.4 做出任何影响公司及其子、母公司声誉、形象、商誉的行为或言论。

6.5 确认公司为其独家经纪人公司，公司拥有安排、洽谈艺人演艺事项的决策权。艺人向公司提供演艺服务，遵守公司的工作安排和合理的工作要求，全心全意贯彻执行公司委派的工作。

6.6 在合约有效期内，艺人同意公司拥有的一切有关名字，映像、照片、动画、形象及声音的专有使用权，艺人同意公司拥有的一切在世界各地履行本合同的任何演艺工作的产生或由此而产生的表演权、版权及其它知识产权，无论上述产权是否实际存在、产生或出现。

6.7 艺人同意为证明公司拥有本合同内所列各项权益而签订的其它有关证明文件。

6.8 全力配合公司安排的为演艺事业需要的宣传活动，尽量配合公司所提供的专业形象设计建议（包括发型、服饰、化妆等合理建议），如有异议，艺人必须提出适当理由供公司参考，公司应考虑艺人的合理要求，但公司拥有最终决定权。

6.9 了解及遵守公司属下演员应有的行为标准，遵照公司安排参加任何与艺人工作有关的制作会议，拍摄演出，幕后制作或程序，宣传活动等。

6.1 按照公司安排，在指定时间，准时守约抵达公司指定的片场，电视台、录音室等演艺工作场所，按约定完成工作事项。

6.11 向公司提供艺人所在地的地址及通信联络电话号码，使公司在合理时间内，不论日夜均能与艺人联络并发出通告。

6.12 遵守公司与其它公司、私人或团体所订立的符合法律规定的演艺合约和协议。

6.13 若某项演艺工作于本合约有效期内签署，而本合约期满时又未能完成该工作，艺人应继续为公司完成该项工作，但双方要另行商定合作条件，公司应以经纪人的身份为艺人争取合理补偿。

6.14 接受公司认为有利于艺人演艺事业的如歌唱、舞蹈、形体、表演、化妆及有关的专业培训，其费用由公司支付，但由艺人自行报读的课程其费用由艺人自理。

6.15 负责办理公司交办的其它合理事项。

七、利益分配及佣金

7.1 甲乙双方的可分配收益包括：

7.1.1 电影、电视、录影、广告、舞台演唱、录音、剪彩、广播、灌录唱片、舞台表演、模特儿工作，电台访问或录音，亲自出席宣传推介，创作及其它台前幕后工作。

7.1.2 名字、映像、照片、动画、形象、声音等权益收益。

7.1.3 在履行本合约时产生的或由此产生的知识产权收益。

7.1.4 各项其它收益，但非合约约定范围产生的收益除外。

7.2 公司对艺人在合约期内的演艺收入做出保证，负责合约的第一年每场演出费用（扣除佣金外）不低于人民币伍仟元，第三年起每场演出费用（扣除佣金外）不低于人民币两万元，从第五年起，每场演出费用（扣除佣金外）不低于人民币伍万元_____元；公司同意并保证艺人收取的薪酬为完税后的净收入。

7.3.1 上述收入的3%作为公司辅助艺人并致力推介艺人在演艺事业发展，及代艺人安排工作事项的公司佣金。

7.3.2 上述收入的7%份额由艺人获取。

7.4 艺人保证并承诺不擅自或经第三者收取任何形式的演出收入。若有任何第三者向艺人给予任何形式的演艺收入，艺人承诺以第一时间通知公司。

7.5 艺人应收取的对外演出及有关工作酬劳，公司代艺人收取，并在每月首个工作日支付给艺人。

八、账目

8.1 公司须在每年的6月3日及12月31日之后的九十（9）天内向艺人提交相关财务账目，列出有关先前六个月内所有根据本合约需缴付艺人的款项连同该账目所列出公司所亏欠艺人数目的付款。

8.2 公司将在本合约日期后的第一个完整年度内按上款所述期限提交第一份账目而该账目将对双方具有约束力，除艺人于接收账目的三十（3）天内要求由公司的查账员证明。而该证明将是最终的及对本合约双方具有约束力。

8.3 若公司没有支付或公司错误地计算应付的款项数目，艺人须就该等遗漏或错误书面通知公司。公司在接收通知后的三十日内，缴付应缴付的款项或错漏的付款而毋须缴付利息，而该时段内公司不可被视为不履行本合约的责任。

8.4 艺人以本合约书形式特此正式批准公司对合约应付的款项，根据公司支付到或送至以下地址：。该收款到达该地址时，将视为公司已完全及充分的履行了该等付款义务及责任。

九、 转让

9.1经双方协商，公司在征得艺人同意后，可全部或部分转让、授权公司在合约中的权利、责任和义务。

9.2艺人无权转让艺人在本合约中的有关权利、责任和义务。

十、 无责任

本合约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得构成公司行使任何选择权的责任。

十一、 无债务

在任何情况下因艺人的损失、提升其知名度的任何机会造成的索偿，公司均不需负责。

十二、 违反

12.1 若艺人违反本合约内任何约定，公司除有权根据法律的规定及本合约的约定要求艺人立即采取救济等补救措施及予以赔偿外，艺人还需向公司支付违约金，即：合约期未超过一年的，违约金为人民币 万元整；合约期未超过二年的，违约金为人民币 万元整；合约期未超过三年的，违约金为人民币 万元整；以此类推，各年度违约金标准以前一年度违约金2倍递增。

□b□ 所有其他赔偿，包括惩罚性的赔偿。

□c□ 利息；

□d□ 律师费。

十三、 暂缓

公司有权通知暂停本合约期限及雇佣服务，若：

13.1 艺人拒绝或未能履行任何服务或拒绝未能履行或遵守或在其他方面违反任何本合约的义务或保证。

13.2 艺人未能根据第十九条所载，按照公司或任何保险公司的要求提交医学报告，或就保险计划书艺人给予失真或错误的回应，或公司未能以一般的条款、条件及保费取得保险。

13.3 在公司要求服务当日之后连续七天，不管是因伤患、疾病、精神或心理障碍或其他缘故，艺人被停止执行服务或公司认为艺人没有能力执行服务。

13.5 有不可抗力等意外事件阻止公司利用艺人服务。

十四、 暂缓的后果

14.1 公司按第十三条所列的事项所发出得通知，暂缓时期为有关事项剩余的时间加上公司就恢复艺人提供的服务所需的时间。

14.2 若因不可抗力等意外时间持续了连续三个月或以上而暂缓，艺人有权以书面通知公司终止本合约，除非公司在接收该通知的十日内发出抗辩通知书，艺人的书面终止本合约的通知书则发生法律效力。

14.3 在任何暂缓时间，公司可被解除任何向艺人支付任何酬金的责任，而就将来付款，可根据第八及第九条的日期顺延至相等暂缓时间的日期。

14.4 整个暂缓期内，艺人须持续遵守所有在本合约所载的艺人责任，该等责任均不受暂缓影响，艺人须承诺在未得到公司事先书面同意下，不得与任何人签订任何于本合约有关的服务合约。

14.5 在暂缓期内，公司依然享有所有艺人授予及转让给公司的所有权利。

14.6 公司的暂缓将对公司在法律上的任何权利及赔偿不作附加、分割及损害。

十五、终止

公司有权在任何时候终止本合约及接受艺人不履行合约书，若因第13.1、13.2条公司通知艺人或因第13.3至13.5条公司发出（两者包括在内）暂缓通知的十四天后任何时间终止本合约。

十六、终止的后果

在公司发出终止通知书当日或之后，以下条款将被开始适用：

16.1 艺人将持续遵守本合约中约定的艺人所有不应受终止影响之责任。

16.2 所有依本合约授予或转让予公司的权利及有关服务与服务产品的所有有关权利将继续为公司所有。

16.3 艺人只享有直至终止当日或暂缓当日所累积而需缴付的报酬。

16.4 任何一方就本合约内任何约定有任何违反或不履行或废除，而享有对另一方的索偿将不受该终止或暂缓影响或损害。本合约内的所有暂缓或终止的权利是附加于且与公司在法律上所享有任何其他的权利相分割的。

十七、 不可抗力

由于伤残、战争、天灾人祸及其它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避免的不可抗力，致使直接影响合约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时，如遇上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知会对方，并应在15天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合约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此项证明文件应由不可抗力发生地区的公证机关出具。按照对履行合约影响的程度，由双方协商解决是否解除合约，或者部分免除合约责任，或者延期履行合约。

十八、 送达方式和时间

本合约规定任何一方向另一方发出的所有通知、要求、索取同意请求及同意事宜（包括结单及付款），必须以书面进行，并必须以下列方式送交本文所载地址或一方不时通知另一方的地址。

十九、 保险

公司以自己或其他的名义就公司所需替艺人购买的人寿、意外、医疗及任何其他保险，艺人确认及同意对该保险艺人并不享有任何权利或利益。艺人承诺协助取得该等保险单及同意在保险公司的要求下，准时进行所有惯常及普通的医疗或其他检查，及承诺在公司不时的要求下，填写所有计划、表格及签订任何文件或文书以使公司可依赖该保险索取相关赔偿。

二十、 分割

如本合约任何条款将被制止或被法院认定不合法、无效，在尽可能不修改本合约其余的条款下，限于所需用的程度，可把该条款于本合约其他条款分割，则该条款亦属无效，并在任何情况下不影响本合约其他条款的效力及执行。

二十一、独立法律意见

为免存疑，艺人特此确认，在艺人订立本合约之前，公司已通知艺人有权对本合约的条款及条件寻求独立法律意见，亦给予艺人充分机会寻求有关独立法律意见。

二十二、管辖法律

本合约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管辖及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解释。凡因执行本合约所产生的任何争议或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应提交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二十三、其他

23.1 本合约未尽事宜，可由双方另行协商达成补充协议，与本合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3.2 本合约附件作为本合约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3.3 本合约正本一式二份，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3.4 本合约为唯一全部关于双方于本合约涉及的事宜的协议、承诺，在此之前有任何形式的合约或承诺关于同样或相近事宜，双方确认及同意本合约由即日取代任何以往的合约或承诺。

23.5 本合约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合约有效期为八周年。如双方愿意继续合作，经协商，可延长合作期限并另行签订协议。

（以下无正文）

创新创业签约合同图片精选篇六

- 1、依照酒店规定的仪容、仪表着装，准时上、下班。
- 2、遵守本部门的规章制度及各项规定。
- 3、准时参加部门或其它部门举行的各种会议和培训。
- 4、对新入职的员工进行vod点歌系统的操作和使用的培训。
- 5、熟悉本部门的音响设备、要不断地增加新歌曲，满足客人要求。
- 6、负责dj房物品的申购并跟踪所申购的物品是否到位，盘点及记录好报损数量。
- 7、每日检查、维护好dj房、厢房的音响设备，保证线路控制开关与音量开关完好无损，发现设备故障及时维修，保证营业需要。
- 8、遵守国家和酒店有关歌厅、舞厅管理规定，掌握音乐、歌曲、唱碟选择，设计制作歌单。
- 9、负责ktv包房收银电脑和点单电脑维护与保养及dj电脑新歌申购并录入系统。
- 10、每日营业时间如出现突发事件，需尽快处理或更换设备，保证客人在娱乐活动中获得良好的精神享受。

11、与本室dj员一起，搞好dj室内卫生，保证室内环境整洁、美观。

12、下班前关闭所有电器电源，及检查有无遗留火种。